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惠中樓7樓

承辦人：陳筠平

電話：0422289111#17409

傳真：04-22202977

電子信箱：malty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402641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40264193_Attach01.pdf、1040264193_Attach02.pdf、1040264193_Attach03.doc)

主旨：「**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管理及運用辦法**」第7條、第32條
條文業經銓敘部以民國104年11月19日部退一字第10440414
131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民國104年11月19日部退一字第104404141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函影本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



人事室 收文:104/11/20



041040093817 有附件